附件4

网络远程考核诚信承诺书

我是参加河海大学2022年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网络远程考核的考生，我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《河海大学网络远程考核考场规则》、学校关于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的有关规定等，我认可网络远程考核的形式，为维护此次考核的严肃性和公平性，确保考核的顺利进行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**1.保证本人所提交的报考信息、证件及其他考核材料真实、准确。因信息误填、错填，导致不能考核、录取、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，遗留问题由考生本人负责。对弄虚作假者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严肃处理。**

2.自觉服从河海大学考核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，接受管理人员的检查、监督和管理。

3.保证在网络远程考核过程中尽力保持考核过程顺畅。保证不记录和传播考核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、不将考核内容告知他人，独立自主完成考核。

4.保证在考核中诚实守信，自觉遵守国家和河海大学有关研究生招生考核法规、考核纪律和考场规则。如有违规行为，自愿服从考核组织管理部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。

考生签名

2022年 月 日